



## 积极参与地方法制建设

# 中国法学会肯定“周口经验”

□记者 陈永团 通讯员 李娟

本报讯 日前,市法学会、市律师协会组织20名法学会会员和专职执业律师,在市区五一文化广场为市民提供中心城区“两违”集中整治法律法规政策咨询服务,受到一致好评。记者昨日获悉,市法学会近年来组织法学法律工作者积极参与地方法治建设,参与建立调处化解矛盾纠纷机制。全市共建立46个会员工作站,发展4000余名会员,会员服务管理试点等经验受到中国法学会、省法学会的充分肯定。

2016年以来,市、县两级法学会紧抓省法学会在我市开展会员服务试点的契机,加强组织领导,加大宣传力度,严格督促检查,全市法学会会员服务管理工作取得明显成效。按照省法学会安排,在2016年9月21日中国法学会会长王乐泉主持召开的座谈会上,市委副书记、市委政法委书记李德才做了典型发言;2016年10月20日,在全省法学会干部培训班上,市委政法委副书记、法学会常务副会长张华做了经验介绍。

日前,省委政法委有关领导又安排我市总结经验做法,向中国法学会做了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会员服务管理工作,实现会员服务管理全覆盖,根据《中国法学会章程》和省法学会有关文件精神,市法学会探索建立了会员工作站制度,研究制定了《周口市法学会会员工作站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各级法学会负责对会员工作站的管理,会员工作站负责本站所属会员的服务管理。市、县两级法学会的每个团体会员单位设置一个会员工作站,不属于团体会员的个人会员每50名设立一个工作站,由所属法学会根据会员所在的区域和系统,按照方便工作的原则设置。每个会员工作站设一名站长和两名副站长,人选分别由工作站所属会员单位推荐或由所属法学会择优指定,上报市法学会并建立档案。站长和副站长由能广泛团结法学法律工作者、办事认真公道、有较强组织协调能力和事业心的会员骨干担任。目前,已经在中国法学会会员管理系统

登记并通过审核的会员达到2550人,新发展会员1827人,会员覆盖面广,会员结构合理。全市已经建立46个会员工作站,其中,市法学会建立8个工作站,县级法学会建立38个工作站,全市所有会员全部纳入工作站。

同时,为了方便工作,市法学会组建了周口法学会系统工作群,各县市区法学会秘书长和各工作站站长全部加入该微信群,每个会员工作站都建立了自己的微信群。会员工作站制度有利于形成分级管理、层层负责的会员网络,极大地方便了分散在各个地方、各个行业系统的会员及时获取信息、互相交流学习、组织参加活动。

市法学会还经常邀请知名律师到大型企业、社区宣讲法律法规,安排市法学会专业人才,采取以案说法的形式在《周口晚报》整版刊登关于《反家庭暴力法》的解读;市法学会和市妇联联合制作的《反家庭暴力法》宣传片也在周口电视台播出;各县市区法学会还组织了《反家庭暴力法》、《刑法(修正案九)》进社区、进农村系列宣传活动。

## 本期导读

### 中心城区交通秩序整治一个月 成效显著 赢得市民喝彩

●详见10版

### 工伤无情手断异乡 高效执行助获赔偿

●详见11版

### “亲情会见”感化失足少年

●详见12版

### 民警孙千成的“钉子精神”

●详见13版

### 快速理赔中心 让轻微事故“快走开”

●详见16版

### 空口无凭 立字为据 西华县农民用法律维护经济利益

□通讯员 刘忠全

本报讯 几天前,西华县田口乡的张柏林、张才安等4人打算合伙做红枣生意,拟定好计划后,4人正式签订了协议。如今在西华县农村,农民之间有经济来往先签合同的事儿多了起来。

过去,这里大部分农民相互间的经济来往多凭一张嘴,乡里乡亲,抬头不见低头见,谁还信不过谁?可是万一出了事,各方口说无凭,有理也难说清楚。该县城关镇个体户李永勤靠义气做生意,却被骗走了2.4万元,连个说法都讨不来,现在每次有经济来往,再好的朋友他都坚持签合同。

经济合同日趋普及,西华县农民之间的经济来往走上了法制化、规范化的轨道。资料表明:近两年来,到该县司法部门咨询经济方面的法律知识和到公证处进行经济合同公证的农民越来越多。2014年以来,该县“148”法律服务热线和司法部门共接待农民咨询12600人次,经公证处公证的涉及经济的合同达2900多份。

## 太康县法院 集中发放执行款

7月30日上午,太康县人民法院举办“夏季雷霆”专项执行活动集中发放仪式,当天共为17名申请执行人发放执行款82.36万元,有力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图为申请执行人喜领执行款。

通讯员 李康 摄



## 周口中级人民法院诉讼结案率连续七个月领跑全省

□记者 陈永团 通讯员 陈东

本报讯 记者日前获悉,周口中级人民法院1~7月诉讼结案率为94.15%,诉讼结案率连续7个月领跑全省并位居第一,用实际行动创造了冠誉全省的“周口现象”。10个基层法院在全省也遥遥领先,在全省164个基层法院排名中,前10名中周口占据7席。

**建立机制 狠抓审判执行第一要务**  
牢固树立审判执行工作第一要务,构建了完整的审判管理工作体系,把与审判工作有关的各项事务纳入制度管理体系,做到有章可循、有规可依。同时,所有制度的实施和执行、审判人员的配备、经费物质保障都围绕审判执行工作这个中心高效开展。坚持审判质量和效率并重、效率优先的原则,重点抓

好诉讼结案率,在可控的范围内快一点、再快一点。

### 同向评比 营造竞争氛围和格局

建立评比机制,在合议庭负责人和员额法官之间开展同向评比活动,通过评比,让人人有压力,时时有危机感。现在,庭长只负责管理、副庭长只当审判长的情况不存在了,各办案法官不愿办、不想办的现象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主动办、争着办,形成了不甘落后的良好局面。

### 繁简分流 全面推进执办法案

周口中级人民法院把繁简分流作为全面推进执办法案、化解案多人少矛盾的良方。提倡适用简易程序审理案件,节约了人力资源,有效缓解了案多人少的矛盾。推广小额速裁适用率,对于事实清楚、权

利义务关系明确、争议不大的简单民事案件,适用小额诉讼程序,切实减轻当事人的经济负担、提高诉讼效率。

### 勇于创新 深入推进司法改革

该院组建19个审判团队,团队化的管理彻底改变了从院-庭-合议庭的管理层级,使管理模式更加扁平化,层级更少,效率更高。彻底下放签发权,率先制定并实施《关于建立裁判文书签署机制的暂行规定》,彻底下放裁判文书签发权,极大地提高了审判效率,实现了让审理者裁判,让裁判者负责。设立专业法官会议,集体会诊疑难案件,统一法律适用,防止“同案不同判”现象出现。同时,进一步限缩或过滤提交审判委员会讨论案件的数量,让审判委员会从研究大量的具体案件中解脱出来,更好地发挥监督和指导作用。

### 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入额办大案

# 证人鉴定人均出庭 切实做到庭审实质化

□ 通讯员 李书永 马清源

本报讯 近日,二级高级法官、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李志增在商水县人民法院审判庭敲响了法槌,公开开庭审理被告人李某某故意杀人一案。

今年以来,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以贯彻落实司法体制改革为核心,紧紧围绕审判执行

第一要务,全面落实“让审理者裁判、让裁判者负责”。李志增成为员额法官后,勇办大案、要案,敢“啃”案件中的硬骨头。此次庭审中,证人甲、乙、丙均到庭作证,陈述案发时看到、听到的情况及报案情况,还原案件真实的一幕。鉴定人丁也出庭质证。此次庭审是对“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改革的推进,切实做到了庭审实质化。

此次审理的李某某故意杀人案,因李某某嫉妒被害人李某(年仅6岁多)有一个完整的家庭和幸福的生活,在李某去李某某家玩手机时,用尼龙绳将李某勒死。李志增接手该案件后,经过仔细阅卷,制作阅卷笔录,与合议庭成员查看案发现场。

该庭审共持续3个小时,李志增以娴熟的业务水平、专业的庭审用语、高超的庭审

驾驭能力,让整个庭审规范有序、张弛有度。因案情重大,该案将由合议庭评议后提交审委会讨论决定,择日宣判。

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第二、第三合议庭及商水县人民法院刑事审判人员到场观摩学习。

## 周口市司法局 周口市律师协会 联合召开新申请执业律师宣誓大会



宣誓现场

□ 通讯员 吕成浩 文/图

本报讯 为引导周口广大律师牢固树立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工作者的信念,切实提高律师队伍思想政治素质、职业道德建设和业务素质,不断增强律师的职业使命感、荣誉感和社会责任感,根据司法部《关于建立律师宣誓制度的决定》精神,7月25日上午,周口市司法局、周口市律师协会联合举办2017年度新执业律师宣誓仪式。

宣誓仪式开始前,市律师协会副会长娄际堂为各位新执业律师上了律师第一课。娄际堂指出,党和国家为律师创造了良好的执业环境,提供了良好的执业平台,各位律师应心存感恩,恪守法治原则,弘扬法治精神,履行职责使命,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法律正确实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市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赵建安出席宣誓仪式并讲话。赵建安首先对新执业

律师表示祝贺,祝贺他们通过了司法考试,成为一名执业律师。赵建安要求,在新形势下,律师要时刻谨记自己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工作者的政治定位,要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维护宪法和法律尊严,执业为民,勤勉敬业,诚信廉洁,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法律正确实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努力奋斗。

宣誓仪式上,55名新执业律师身穿庄重严肃的律师袍,面向国旗,高唱国歌。随后,他们在娄际堂的带领下庄严宣誓:“我志愿成为一名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律师,我保证忠实履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工作者的神圣使命,忠于祖国,忠于人民……”

此次宣誓活动严格落实了河南省司法厅关于实施律师宣誓制度的规定,旨在大力加强律师队伍建设,引导全市广大律师坚决拥护社会主义法治,坚持依法、诚信、规范执业,恪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

## 市公安局 举办“轮训轮值、战训合一”培训班

□ 通讯员 任君箫 文/图

本报讯 近日,市公安局组织的“轮训轮



值、战训合一”培训班正如火如荼地进行,“五会一能”(会盘查、会处置、会看管、会警戒、会防护,能打赢)是这次培训的主要内容,旨在让民警练就一身真本事。

据了解,该局根据上级提出的“临战、实战、遭遇战”理念和“五会一能”的目标,积极推进战斗力倍增计划,重点解决民警“练什么、怎么练”的问题,进一步明确公安民警教育训练职责分工,大力加强公安训练工作,为全市公安工作、公安队伍建设发展进步提供内生动力和素质保障。

◀ 教练宋超在教民警使用武器

## 中心城区交通秩序整治一个月 成效显著 赢得市民喝彩



交通秩序明显好转

□ 晚报记者 朱东一 通讯员 余永章 文/图

本报讯 日前,细心的市民发现,中心城区交通秩序整治活动开展1个月以来,交通秩序得到显著改观。周口晚报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市交警支队民警除了日常查扣违法两轮车、三轮车,拖移乱停放车辆及查处酒驾外,还完善了道路硬件设施,他们的辛勤工作赢得市民喝彩。

查扣违法两轮车、三轮车 2000 多辆

据了解,中心城区交通秩序整治活动开展以来,市交警支队聚焦中心城区重点交通违法行为,用法律处罚手段对突出交通违法行为进行严厉查处,形成全城违法、严管重罚的强大态势和威慑力。“自中心城区交通秩序整治活动开展以来,我们共查扣违法两轮车、三轮车 2218 辆,拖移乱停放车辆 579 台次,处罚违法停车 8900 余起,查处涉牌涉证违法 571 起、酒后驾驶 183 起、其他交通违法行为 26700 余起,处罚非机动车行人 4228 多起,批评教育 4 万多人次。这些都极大改善了中心城区的交通状况,提升了全民遵守交通法规的安全意识。”市交警支队相关负责人说。

完善交通设施 中心城区道路硬件升级

除了加大对多种交通违法行为的处罚和检查力度,市交警支队还积极学习借鉴外地先进经验,结合我地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各项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改善

交通出行硬件环境。中心城区交通秩序整治活动开展以来,市交警支队升级调整红绿灯 21 处,配置简易红绿灯 5 处,维护交通护栏 13 处,清洗交通护栏 15000 余米,安装货车禁行标志 48 块,设置限高杆 1 处,在太昊路沿线新施划道路标线 1.2 万平方米。

在中心城区交通大道、五一路上实施人行横道线、红绿灯升级改造,由原来纯灯光指示系统升级为灯光、文字、声音多维提示系统,有效减少了行人、非机动车闯红灯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发生,在行人、非机动车通行量较大的路段施划了立体斑马线,保障行人、非机动车安全通行。

市交警支队全警动员全员上路

面对中心城区整治重点多、警力不足等情况,市交警支队全警动员、全员上路,机关和窗口单位民警利用上班前、下班后的时间在中心城区主干道和易堵点(段)参与高峰岗站岗执勤,全力指挥交通疏堵,确保路面畅通。他们还利用周末和中午休息时间参与路面执法,查处交通违法行为,提高路面的见警率和管事率。

在市交警支队的努力下,中心城区交通状况有了质的飞跃。烈日下,交警挥汗如雨地忙碌着,赢得市民一片喝彩。市民张先生说:“我上班的路上经常见到交警顶着烈日指挥交通,觉得他们工作非常辛苦。”社会热心人士看交警工作辛苦,纷纷送来西瓜、矿泉水慰问他们。



交警查处违法三轮车

# 川汇区法院审理一起拒执罪自诉案

□通讯员 李之峰 唐玉吉

**本报讯** 近日,川汇区法院依法审理并当庭宣判一起刑事自诉拒执案件。被告人王某因拒不履行法院生效判决裁定,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一年执行。

该案件还要追溯到2014年,因被告人王某于2012年借申请人范某本金20万元,该款到期后,王某一直以各种理由拒不偿还该

笔借款,范某一纸诉状将王某告上法庭后,法院依法判令王某偿还范某20万元本金及利息。

该案于2014年8月进入执行程序后,被告人王某向法院写出书面保证,保证在2015年以前将该款项全部履行完毕。但从其写出保证书后,一直到2017年的6月份,被告人王某东躲西藏,既不跟法院执行人员见面,又不履行还款义务。

开展“夏季雷霆”执行行动后,川汇区法院加大执行力度,将该案作为重点执行案件,全力追逃“老赖”,最终在2017年6月15日将被告人王某抓获,对其采取了司法拘留措施。后经调查发现,被告人在写出保证后的这3年内,陆续偿还了他人五六万元的借款,而对进入执行程序的该案件款项却一分钱未能履行,其行为已涉嫌构成拒执罪。

川汇区法院于2017年7月26日开庭审

理此案。庭审过程中,法庭对自诉人指控的犯罪事实进行了法庭调查、法庭辩论,充分听取了自诉人、被告人的相关意见,调查核对了案件的所有证据,依法充分保障了被告人举证质证、最后陈述等各项诉讼权利。当庭判决被告人王某拒不履行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裁定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一年执行。王某当庭表示接受处罚,不予上诉。

## 项城市法院举办“以案促改”工作专题讲座



为推进“剖析典型案例,推进以案促改”工作的开展,加强法院干警思想政治和勤政廉政教育,7月31日上午,项城市法院举办专题辅导讲座,党组书记、院长张永波以《以案为鉴 不忘初心》为题给全院干警上了一堂课。

通讯员 耿贺华 摄

## 工伤无情手断异乡 高效执行助获赔偿

□通讯员 樊帅

近日,扶沟县法院大门外响起了喜庆的鞭炮声,拿到工伤赔偿款的何某一家老少六口人将写有“秉公执法 清正廉洁”的锦旗交到该院执三庭法官的手中,以表达对扶沟县法院法官公正高效执行的感谢。

原告何某是太康县人,在扶沟县某纺织公司务工。2016年11月的一天,23岁的何某在工作中发生事故,右手被打包机切断手掌,经治疗,虽将手掌接上,但出现手外伤术后障碍,后经周口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认定何某工伤级别达到5级。纺织公司除了支付住院期间的部分医药费外,对其他赔偿不予理睬。何某家人多次找公司协商未果后向扶沟县法院提起诉讼。

这家纺织公司系股份制企业,由罗某与陈某作为股东共同出资成立。发生工伤事故后,该公司为逃脱赔偿义务,召开股东会解散了公司,工商局对其核准后进行了注销。案件审理过程中,法院认为被告纺织公司未经依法清算、以虚假的清算报告骗取公司登记机关办理法人注销登记,公司的上述行为不符合法理和情理,不予确认,并依法追加股东罗某和陈某为本案

被告。2017年5月,法院作出判决:被告罗某、陈某共同赔偿原告医疗费、伤残补助费等共计44万余元。

判决生效后,二被告拒不履行,南下广东逃避执行。法院经多方寻找发现线索后,远赴广东将罗某、陈某拘传至扶沟县法院。在法院执行局,罗某、陈某仍然拒不赔偿,法院决定对其司法拘留15日。在拘留期间,法官仍未放弃做被执行人的思想工作。

在法院政策感召和执行压力下,被执行人罗某表示愿意赔偿。最终,双方当事人达成执行和解协议,被告罗某、陈某一次性赔偿原告何某43万元,余下部分原告自愿放弃。该案圆满执结。



## 沈丘县法院 大力推进打击拒执罪刑事自诉工作

□通讯员 杜鑫

**本报讯** “现在开庭。”日前,随着一声法槌敲响,高某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一案在沈丘县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当日,共开庭审理三起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案件,庭审进行得有条不紊,直到13时50分才全部结束。其中一起案件当庭宣判,另一起案件自诉人与被告人当庭达成还款协议,并当庭履行部分款项。

今年以来,沈丘县法院以打击拒执犯罪作为执行工作抓手,继续保持打击拒执罪的高压态势,进一步与相关部门加强沟通,加大对拒不履行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

定的行为的打击力度。截至目前,该院立拒执案件117案136人,撤诉87案103人,判决12案12人。

沈丘县法院积极探索以自诉形式打击拒执罪,每个执行工作室对案件逐案排查,通过执行网络查控系统,以被执行人的收入账目、银行流水明细及动产、不动产等材料研判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的线索,凡是发现被执行人有涉嫌拒执犯罪行为,立即移送公安机关处理。公安机关不予立案的,依法通过自诉追究被执行人的刑事责任。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发布拒执典型案例、曝光“老赖”名单、公布具体制裁惩戒措施等,督促其主动履行法律义务,切实维护司法权威和社会诚信价值体系。

## 郸城县法院 获“全省法院涉军维权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通讯员 朱瑞生 任丽

**本报讯** 7月28日,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召开全省法院涉军维权工作和优秀复转军人表彰大会,对全省法院的涉军维权工作进行总结。会上,对全省法院涉军维权工作先进集体进行了表彰,郸城县法院被评为全省法院涉军维权工作先进集体。

近年来,郸城县法院持续开展“送法进

军营”活动。每年“八一”建军节期间,院领导都亲自带队,到武装部、武警中队、消防中队走访慰问驻地官兵,召开座谈会,深入了解官兵生活状况,为官兵现场提供法律咨询,现场收集官兵们对该院涉军维权工作的意见、建议,及时完善各项工作举措,让军人军属切实感受到司法温暖。同时,该院党组多次走访慰问抗战老红军、老党员,为他们送去米、面、油等生活用品。

## 淮阳县法院法官朱帮军 获评“全省法院优秀复转军人”

□通讯员 计玉新

**本报讯** 7月28日,全省法院涉军维权工作和优秀复转军人表彰大会召开,淮阳县法院民事一庭副庭长朱帮军因工作业绩突出获得“全省法院优秀复转军人”嘉奖。

朱帮军从部队转业后,始终坚定政治理想信念,继续发扬部队优良传统和作风,模范执行党的各项路线、方针、政策和对法院工作的要求,保持对党的无限忠诚和热爱。他扎根基层17年,以调处纠纷、化解矛

盾为己任,在平凡的工作岗位上尽职尽责、迎难而上,倾洒满腔热情和心血,以实际行动和良好业绩展现了一名复转军人的光辉形象。

2010年以来,朱帮军年均结案150余件,案件调解率60%以上,连续两次被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表彰为“调解能手”,其所在庭室多次集体立功受奖。2016年他被淮阳县委、县政府表彰为首届全县政法战线“忠诚卫士”。2017年1月到6月,由朱帮军负责执结的案件已达120起,结案率91.6%,结案数和结案率均位居该院第一。

# 市检察院：分享交流培训成果 提升干警综合素能

□通讯员 张雪涛 安琪

本报讯 7月17日至23日，市检察院47名干警在浙江大学接受了涉及政治、经济、管理、传统文化、舆情应对、国防安全等各个方面的综合素能提升培训。干警们学习得怎么样？培训的效果如何？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高德友非常关心。7月25日上午，在干警们培训返程的第二天，高德友检察长就主持召开培训分享交流会。

在分享交流会上，参加培训的干警们畅所欲言，既有学习心得体会，又有对杭州社会治理方面的切身感悟。此外，大家还结合各自的本职工作岗位，提出了学用结合、学以致用，以及进一步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市检察院案管办主任韩中华说，杭州市政府提出的“让老百姓最多跑一次”“鼓励跑零次”的服务理念，让人印象深刻。在杭州，不论是学习、工作，还是生活，都能让人感受到杭州市政府在行政管理中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所带来的高效、快捷和舒适。案管部门作为市检察院的窗口单位，也应该学习、借鉴这种服务理念。

市检察院案管办副主任豆海中说，杭州市政府还围绕这种服务理念，出台了很多具体的服务措施，如倡导一个电话解决问题、在斑马线附近为等红灯的群众提供遮阳棚等，都让群众觉得贴心、温暖。

市检察院公诉一处副处长庞静表示，在浙大学习，让人印象最深的是林峰教授主讲的《高效组织执行力秘笈》。林峰认为，执行力的提升不能仅靠监督和强迫，而是

要从目标设置、层级互动、监督问责等各个方面推动被管理者从被动服从往自觉执行转变。这对单位的机关管理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

高德友检察长在总结讲话中指出，市检察院新一届党组提出，队伍要抓形象，要着力提升综合素质。综合素质是包含政治素质、业务素质、人文素质、心理素质、身体素质等在内的全面的、有机的统一体，是德与才、知与行、身与心的融合和统一，而不是上述各个单项素质的简单叠加。素质与形象是内与外的关系，综合素质提升了，才会有单位和干警的良好形象。

高德友检察长强调，提升综合素质，要在以下5个方面下功夫。一是要在不断学习修炼中提升。干警要联系自身实际，对照正反两方面的典型，把学习和思考结合起来，

坚持多读、多学、博学，真正做到以学修身。二是要在工作实践中锻炼。“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干警要在办案和工作实践中不断学习提高，在日常生活中抓好点滴。三是要在严格管理中磨练。市检察院建立了很多好的管理制度，如“三考一评”“一推二考三优选”等，全院干警要站在从严治检、防止积小错为大错的高度抓好贯彻执行，提高管理执行力。四是要在严肃政治生活中锤炼。检察干警大部分都是党员，要认真开展组织生活，把组织生活严肃起来，避免组织生活庸俗化、形式化。五是要在重大活动中历练。艰苦历练是人生的宝贵财富，广大干警尤其是青年干警要积极参加单位的集体活动，勇于肩挑重担，敢于到急难险苦的地方接受锻炼和考验，为以后成才打好基础。

## 西华县检察院 召开庆“八一”复转军人座谈会



□通讯员 郭现丽 文/图

本报讯 在八一建军节来临之际，西华县检察院组织该院21名复转军人召开座谈会，以“忆军旅，话今朝”的方式庆祝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90周年（如图）。

在座谈会上，复转军人共同回顾了我为军的光荣历史，展望了人民军队建设发展前景。

西华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郑清朝在充分肯定复转军人忠诚、奉献、守纪、顽强等优良品质的同时，还表达了对大家的感谢。

郑清朝说，该院党组将从政治上、思想上、工作上、学习上和生活上对复转军人给予关心和帮助，把复转军人培养好，使用好，并努力为大家创造条件，提供舞台，希望大家在今后的为西华县检察院再创辉煌。

## 扶沟县检察院 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

□通讯员 葛清华 陈旺林

本报讯 7月28日，扶沟县检察院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会议回顾总结了去年以来该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研究部署了下一步工作计划。该院领导班子成员、各部门负责人及全体干警参加了会议。

扶沟县检察院将切实加强反腐倡廉教育，持之以恒地加强作风纪律建设，进

一步加强内部监督制约机制建设，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把党风廉政建设和自身反腐败工作贯穿检察工作全过程。该院领导班子成员和中层干部要当好表率，认真落实廉洁自律各项规定，确保党风廉政建设和自身反腐败工作落到实处。该院全体干警要充分认识到检察机关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重大意义，切实增强推进检察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 项城市检察院：剖析典型案例 推进以案促改

□通讯员 王春霞 赵珂

本报讯 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根据省、市纪委要求，结合检察工作实际，项城市检察院党组研究决定，从7月20日起在该院集中开展为期3个月的“剖析典型案例推进以案促改”工作。7月31日，项城市检察院召开由全体干警参加的“剖析典型案例推进以案促改”工作动员会。

在动员会上，项城市检察院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刘广军宣读了《项城市人民检察院“剖析典型案例推进以案促改”工作方

案》，并通报了几起典型违纪违法案件的案情。

作为以案促改工作宣传动员形式之一，项城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李磊为全体干警上了一堂《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 扎实做好新时期检察机关党的建设》的专题党课。李磊从不同角度论述了全面从严治党的必要性和紧迫性。李磊认为，检察机关在新时期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全体干警必须坚定理想信念，要有坚韧之心；在其位谋其政，要有责任之心；遵纪守法，要有廉洁之心；崇德尚德，要有敬畏之心。

## “亲情会见”感化失足少年

□通讯员 徐建

今年7月的一天，骄阳似火。然而在沈丘县看守所内，阵阵热浪却抵挡不住李强（化名）父子俩内心的激动。检察官精心组织的这次“亲情会见”，让曾经形同陌路的父子俩深情相拥。愤怒的父亲不再一味训斥儿子不争气、不走正道，悔恨对儿子关心不够。失足的儿子也不再抱怨父亲不管自己，发誓一定好好改正错误，重新做人。割裂的亲情在此时得到延续、升华。看到这一幕，沈丘县检察院未检办的检察官感到很欣慰。

事情还得从十几天前说起。沈丘县检察院办理一起未成年人涉嫌抢劫、盗窃的团伙犯罪案件。在讯问犯罪嫌疑人环节，涉案的未成年人李强神情黯淡，当着年逾八旬的爷爷的面说：“你们想怎样就怎样，反正没有人要我了，说不定下次你们就见不到我了。”

案情不复杂，犯罪事实也很清楚，案件很快就完结。但沈丘县检察院未检办的检察官心中却始终放不下这个可恨可悲又可怜的孩子。

本着教育感化与打击犯罪并重的执法办案理念，经请示院领导同意，检察官驱车几十公里到李强家进行社会调查。检察官了解到，李强的爸妈早年离婚。妈妈再嫁后从来没有看过李强。爸爸与再娶的妻子一起在广东打工，常年不回家。李强参与抢劫、盗窃犯罪后，爸妈也没有回来看他。爷爷和

奶奶都已年逾八旬，无力照管李强。李强结交狐朋狗友，上网成瘾，最终走上违法犯罪的道路。

找到问题的症结所在，检察官决定运用亲情会见制度挽救李强。经过努力，检察官联系到李强的爸爸。经过多次沟通，检察官化解了爸爸对儿子不务正业、不走正道的怨恨。爸爸最终决定配合检察官，感化儿子李强，使其改邪归正。

询问室的门被推开，李强见到了爸爸，顿时泪流满面。爸爸看着身在铁窗之内的儿子，既心痛又悔恨，不禁潸然泪下。父子间的隔阂、误会和怨恨，在抱头痛哭中烟消云散。爸爸深情地说：“小强啊，爸爸只有你一个孩子，怎么会不管你。我长期在外打工，为的难道不是让你生活得更好吗？你现在长大了，也不听我的话了，结交了一些不好的朋友，花钱也多了，爷爷奶奶也管不住你。今年过年时，我对你发了脾气，现在想想，爸爸对不起你。你从小我就没有好好照顾你、关心你，见面少又对你发脾气，才造成你今天的后果，都是爸爸的错。”听到这儿，倔强的李强哭着说：“爸，不是你的错，都是我错了。我不听话，做了坏事，我以后再也不干坏事了。”

# 民警孙千成的“钉子精神”

□通讯员 任君箫 张保全

**人物小传:**孙千成,中共党员,本科,2001年参加公安工作,现为周口市公安局城北分局治安大队代理教导员。入警十六年来,2005到2010年连续5年被原沙北分局评为先进个人,2011年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4次被评为优秀公务员,多次受嘉奖。孙千成先后在派出所、刑警、网警、社区、治安等不同警种、多个岗位上工作,无论从事什么警种还是在什么岗位上,在为民服务中发扬“钉子精神”,并大放光芒,在警营内外传为佳话。

## “钉子精神”在日常工作中放光芒

“钉子精神”代表了事业目标和努力程度,钉子之所以能钉进木板,是因为目标小,力度大,作用明显。人在不同岗位上,用这种精神来认真对待工作就能成功。“钉子精神”,就是在工作、学习中要有专心致志和钻研的精神。

作为代理教导员,孙千成看清自己的身份,紧密地团结在大队党支部的周围,即当好参谋和助手,又履行好自己的职务,以自身的典范影响带动一班人,形成核心战斗力,为大队各项任务的完成奠定了基础,提供了保障。

在日常工作中,他即是指挥员,又是战斗员。年初以来,

他作为指挥员牵头化解棘手的矛盾纠纷45起。面对繁重工作不言累,当好普通战斗员。城北辖区为城乡结合部,是各类治安案件高发区域,接处警工作任务繁重,有时一天接处有效警情40余起,大部分警情不能当天处理,致使休息日得不到调休,在这种条件下,他从不怨言,低调处事,用正能量的言行影响身边的同志。一年来,他处警2000余次,处理治安案件210起,实施治安处罚38人次,处理普通民事纠纷800余起。

## “钉子精神”在秉公执法中放光芒

在分局开展的严厉打击“黄赌毒”专项行动中,他认真梳理打击重点部位、重点人员,根据指令或分局统一行动,先后6次带领民警对辖区的娱乐场所、洗浴场所及宾馆茶楼进行拉网式排查,打击处理卖淫嫖娼人员4人,捣毁电玩赌博场所11处,处理参赌人员46人,对8名吸食毒品人员实施强制戒毒。“黄赌毒”牵涉面广,影响范围大,群众反映敏感,案件的处理不当会造成恶劣的影响。孙千成自入警以来,一直在沙北工作,熟悉他的人比较多,有不少违法行为人托关系、找朋友向他求情。面对法律和人情,他心中的天平始终倾向于法律的一端,从未对一人放纵。有不理解的朋友说他不讲人情,他确一晒而应,做好说服解释工作。“要是在执法中得罪人,我得罪的值得,同时他也是我应

该得罪的。”孙千成在朋友面前始终保持这个态度。

郑合高铁华耀城段于去年6月份开工。工程进展到葛湾村时,在少数别有用心者的煽动下,该村部分村民多次聚众阻碍施工,致使工程无法进行。在此情况下,孙千成带领民警果断出击,依法将阻碍施工的孙某、宋某等4人强制带离现场,迅速控制了施工现场人员的情绪,确保施工人员和机械进场施工,施工秩序良好。随后,孙千成调查取证、询问当事人,依法分别对4人进行了行政拘留的处罚。

## “钉子精神”在打击犯罪中放光芒

为打击犯罪,城北分局坚持夜间巡逻不间断,夜巡工作由治安大队牵头实施。孙千成和大队长一同研究每天的发案规律、特点,对嫌疑人下步可能作案的地点进行研判,制定当日巡逻路线。普通的工作做起来枯燥,日复一日的坚持就显定力。孙千成和大队长一年来从未间断过这项工作,有力的巡逻防控,确保了辖区发案率不断下降。在此基础上,孙千成和民警一样按班参与巡逻,巡逻中的认真劲得到大家的认可。

一个好汉三个帮。孙千成能在工作中大显身手,得心应手,与他同事的关系和谐不可分。“干一行、爱一行、干好一行、行行出彩”,这是孙千成同志的“钉子精神”,更是他在为民服务中孜孜不倦的追求的目标。



## 安全带=“生命带”

**事故案例:**2017年5月13日凌晨五点多,浙江杭甬高速宁波方向绍兴境内发生一起两车碰撞事故,一位23岁的女司机不幸遇难。事故发生时女孩没有系安全带,车辆正副驾驶座的安全带卡扣上,都插着安全带插扣。

汽车安全带被誉为“生命带”,对司机和乘客的人身安全起着保护作用。养成上车就系上安全带的习惯,不仅仅是遵守交通法律法规,更是对自己生命安全的自我保护和负责,但为何不系安全带的现象仍然屡禁不止呢?老马本期和你聊聊汽车安全带的问题。

一、安全带的作用。汽车安全带是一种安全装置,它在汽车发生碰撞或急拐弯时,约束当事人尽可能保持原有的状态,避免与车内坚硬部件发生碰撞而造成伤害。汽车安全带的作用就是在车辆发生碰撞或使用紧急制动,预紧装置就会瞬间收束,绷紧佩带时松弛的安全带,将乘员牢牢地拴在座椅上,防止发生二次碰撞。一旦安全带的收束力度超过一定限度,限力装置就会适当放松安全带,保持胸部受力稳定。汽车事故调查表明,在发生正面撞车时,如果系了安全带,可使死亡率减少57%,侧面撞车时可减少44%,翻车时可减少80%。据统计,我市90%的驾乘人员没有自觉系安全带的意识和习惯。不系安全带已是造成道路交通死亡事故的第三大原因,仅次于超速行驶和酒后驾驶。

二、驾乘人员不系安全带的原因分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一条规定:机动车行驶时,驾驶人、乘坐人员应当按规定使用安全带。法律有明文规定,为什么很多人却总是忽视它呢?综合分析,有以下几个方面的原因:一是驾乘人员的安全意识淡薄,存在侥幸心理。很多驾驶人认为“不会那么倒霉刚好碰到交通事故的”,或者“路程很近,一会儿就到了”。其实,不管是在高速公路还是在城市街区,发生交通事故的可能性同样存在。二是驾乘人员对安全带的作用缺乏正确的认识。所以即使是在城市道路上,驾乘人员系上安全带也是非常必要的,只有严格按照交通法规出行才是安全的保障。

安全带,它不是摆设,而是关乎驾乘人员的生命安全。系上安全带,系住的是幸福。让我们自觉养成上车出行系上安全带的习惯,系好安全带,守住生命线。

## “警察抓小偷”现实版 商水县全城缉捕涉嫌盗窃“红鞋男”

□晚报记者 马治卫 通讯员 郭利军 俊典 文/图

本报讯“我一开始吓坏了,我都不知道咋回事,谁会想到呀,我骑着摩托一出现,就被你们的人盯上,一小会跑过来好几班子,弄半天都是抓我的。”7月23日,面对询问的公安民警涉嫌盗窃的犯罪嫌疑人西华县人张某,供述了7月12日在商水县建材街盗窃单女士手提包的犯罪事实。目前,张某已被警方刑事拘留。

“那个穿红鞋的男子又出现了。”7月14日10时55分,值班队长楚洋立即和监控员韩丹丹分工合作,布置抓捕工作,同时将嫌疑人照片发到工作的微信群,并呼叫新城、东城派出所民警、辅警跟踪追捕“红鞋男”。10时57分,在步行街中段,在此守候的东城派出所指导员李向前及辅警郭攀,对嫌疑人形成了前堵后追的合围态势,将其嫌疑人张某抓获。



## 西华县民警助十年走失女与家人团聚

□通讯员 任君箫

本报讯 近日,西华县李大庄派出所里迎来一群特殊的客人——河南省信阳市的朱某与苦苦寻找十年的妹妹来到李大庄派出所,为民警送来一面“尽职尽责 为民解难”的锦旗。

自2017年公安部开展无户口人员清理整顿工作以来,西华县李大庄派出所民警认真开展此次专项行动。经乡精准扶贫工作组反馈:李大庄乡赵湾行政村村民赵某妻子及两个子女均没有户口。此事引起所长雷庆丰的高度重视,交代户籍民警栗宁宁详细了解情况并尽快为三人办理户口。

户籍民警栗宁宁立即认真的进行调查走访,经了解得知:朱某,女,40岁左右,有精神病史,信阳口音,是2009年赵湾行政村单身汉赵某在郑州打工时带回来的媳妇,育有两个孩

子。朱某本人没有户口,造成两个孩子无法开出出生证明也没有户口。凭借多年户籍工作经验,户籍民警栗宁宁意识到此人在其他地方应该有户口,为了帮助寻找朱某的户口先给朱某采集人像,比对后疑似人像,也没有发现疑似人员信息。考虑到应该是人名不准确造成,后改变思路,根据朱某提供的娘家在信阳,在互联网搜索其家住址。在百度地图中发现有个疑似地址,在公安网找到当地派出所民警电话,寻求帮助。辗转打数十个电话后,电话的那头传来朱某哥哥朱大某的声音:“妹妹……”朱某名叫朱××,41岁,有遗传的间歇性精神病,2007年随在郑州打工的家人走失。

与妹妹通过视频后,朱某全家人相信寻找十年的妹妹终于找到了。

## 男子以办退休为名骗取他人钱财 “客户”醒悟将其送进公安局

□晚报记者 朱东一 通讯员 王海东

本报讯 一男子谎称劳动局有关系,能为他人办理提前退休手续,诈骗三人20余万元,最终骗局被识破,结果该男子被抓获,目前已被周口市公安局荷花路分局刑事拘留。

8月1日15时许,三名妇女押着一名男子走进了周口市公安局荷花路分局案件侦办大队,妇女声称抓到一个诈骗犯要求民警处理。原来,三名妇女是受害人都是川汇区某厂下岗工作,分别叫孙某华、孙某红、彭某红,男子是诈骗嫌疑人名叫周某,今年40多岁,川汇区人,周某以能为三人办理提前退休手续为名,诈骗三人20余万元。

据了解,2015年初,孙某华、孙某红、彭某红三人通过他

人介绍认识了周某,周某鼓吹在川汇区劳动局有关系,能帮人办理提前退休手续,需要花点费用“疏通”关系。三人信以为真分别交给周某101000元、100000元、42000元。收到钱款后,周某许诺半年后办成。一晃时间来到2017年春节,三人感觉办理提前退休无望,就向周某索要钱款。从此周某拒接电话,也不给见面,三人方知上当受骗。

2017年8月1日一早,三名受害人秘密来到周某的家,决定以守株待兔的方式抓获周某。当日14时,从外边回家的周某被三人抓获,并扭送到公安机关。到案后的周某对诈骗事实供认不讳。承认自己不能办理退休手续,诈骗钱款已全部挥霍赌博一空。

目前,周某已被周口市公安局荷花路分局刑事拘留。

# 狠抓以案促改 树立清风正气

## ——市司法局召开坚持标本兼治推进以案促改工作动员会

□晚报记者 宋风 通讯员 柴来万

**本报讯** 近日,市司法局召开坚持标本兼治以案促改工作动员会,局机关全体人员参加会议,局党组书记、局长翟炯主持会议并做重要讲话。

翟炯对全市司法行政系统以案促改工作提出明确要求:一要提高认识。要从讲政治的高度,来认识以案促改工作的重要性。通过剖析朱家臣、杨海震、姚天民三起案件及发生在司法行政系统中的典型案件,深挖问题根源,查找思想认识上存在的不足,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在思想上、制度上筑牢防线,将权力运行限制在制度的围墙中,确保全系统政令畅通、令行禁止。

二要突出重点。应紧盯腐败问题多发的重点领域,紧盯关键少数和重点对象,把党员领导干部

和一把手作为监督重点,紧盯基层司法行政部门,注重方法步骤,把以案促改作为一项政治任务与推进“两学一做”制度化常态化结合起来,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规章制度,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

三要明确责任。全系统要制订符合实际的工作方案,层层压实责任。各级党组织对严重违纪问题要坚持一案双查,不但严肃处理违纪人员,还要追究相关人员领导责任;各级纪检监察机构要认真盘点问责情况,确保责任不落空、工作不空转。

翟炯强调,全系统要把坚持标本兼治推进以案促改工作与狠抓业务工作结合起来,严格规范用权,勇于创新思路,以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实现我市司法行政工作跨越式发展,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 聚力脱贫攻坚 推进民生工程

### ——市司法局认真贯彻落实全市脱贫攻坚第八次推进会精神

□晚报记者 宋风 通讯员 柴来万

**本报讯** 近日,市司法局召开全体人员会议,学习传达全市第八次脱贫攻坚推进会精神,并对市司法局脱贫攻坚工作提出明确要求。

一是要突出特色,持续开展法治宣传助力脱贫攻坚。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为结对帮扶村小学上好法治课,组织开展好“金秋第一堂法治课”,切实加强青少年的法治教育;在全体村民中开展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的宣传教育,努力推动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

二是要改善民生,持续做好爱民实事助力脱

贫攻坚。深入开展“法律服务进基层”活动,为结对帮扶村村民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等法律服务,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坚持做好“扶贫日”各项活动,每月至少为群众办理一件实事;办好爱民实践服务承诺七件实事,用优质高效法律服务和惠民利民实事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三是要维护稳定,持续开展人民调解助力脱贫攻坚。深入开展矛盾排查和矛盾调处工作,努力把帮扶村调委会建设成为“五星级人民调解委员会”,形成“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的工作局面;深入开展“迎接党的十九大、化解纠纷促稳定”专项行动,全力维护基层社会和谐稳定。

## 做“忠诚、干净、敢担当”的司法行政干警

### 郸城县司法局召开“学习廖俊波同志先进事迹”专题会



□通讯员 刘慧清 文/图

**本报讯** 7月26日上午,郸城县司法局在六楼会议室召开“学习廖俊波同志先进事迹”专题会(如图),会议由郸城县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段居华主持,局机关全体人员,各司法所所长参加会议。

会议首先由党组成员、副局长刘保山传达了《在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中学习廖俊波同志先进事迹的方案的通知》(郸教办[2017]11号)。随后,刘保山向参会人员宣读了廖俊波同志的先进事迹,重点介绍了廖俊波同志的生平和信念坚定、对党忠诚的政治品质;心系群众、勤政为民的公仆情怀;敢于担当、苦干实干的务实作风;无私奉献、忘我工作的敬业精神;廉洁奉公、干净做事的高尚情操。会上,与会人员共同观看了《焦点访谈——廖俊波:扑下身子苦干实

干》视频短片,并结合各自岗位进行了研讨。大家纷纷表示很有感触,作为党员干部,更是要以廖俊波同志为榜样,学习廖俊波同志牢记党的嘱托,尽心尽责、苦干实干的务实作风,心系群众、忘我工作、无私奉献的精神,努力做好本职工作,争当党和人民信赖的好党员、好干部。

最后,段居华结合廖俊波同志的先进事迹,对全县司法行政系统党员干部提出以下几点要求:一、要学习廖俊波同志先进政治品质,坚定理想信念。提高自身党性修养,树立和坚持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努力将实践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作为自身准则;二、要学习廖俊波同志的务实苦干作风,立足岗位,脚踏实地。要敢于扎根基层、不怕吃苦、乐于奉献、扑下身子、扎实做事,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三是要学习廖俊波同志不忘初心,践行宗旨,把人民群众装在心中,做老百姓的贴心人,用实际行动展现共产党人的价值追求。

## 沈丘县司法局做好防暑降温慰问工作



近日,沈丘县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吴伟带领局党组成员看望和慰问高温下坚守岗位的驻村工作队队员,为他们送去了防暑降温物品和日用品,在酷暑中给他们送去一丝清凉。吴伟将防暑降温用品发放到每一位驻村工作人员手中,叮嘱他们在当前持续高温的天气下,做好精准扶贫工作的同时,也要注意休息,劳逸结合,保证自身身体健康。

通讯员 李伟 摄

## 依法办事讲情理 工资纠纷终解除

□通讯员 孙秀霞

2016年7月,在西华县东关鞋厂,6名工人因工资与企业发生纠纷,爬上厂房屋顶欲采取过激行为。经现场相关人员劝说未果,现场人员迅速联系了昆山办事处调解委员会请求派人调解,当调解员毛德学闻讯赶到时,工人们已在屋顶呆了两个多小时。

调解员毛德学了解事件起因后,爬梯子上到屋顶。他说:“我是县里昆山办事处调解委员会的调解员,专门帮你们维权的。你们这样的纠纷我解决过好多次,不下来对你们没有好处。再说,如果处理不好,你们可以投诉我。”毛德学站在工人角度帮他们分析利弊,最终把他们劝了下来。

全面了解情况后,毛德学分析这是一起典型的劳动纠纷,本案的争议焦点在于双方的劳动关系已经确立,但用人单位由于各种原因导致了劳动合同中规定的工资未能如约发放,而工人们在没有协商的基

础上直接非法堵门、闹事。

为解决此纠纷,毛德学立即成立了协商调解小组。调解小组成员由用人单位人力资源部主要负责办理此事件的人员和6名工人所属部门的主管组成。调解刚开始的时候,企业的老板对此事避而不言,几次去协商都不见企业一方的负责人,工人们调解的耐心也慢慢在减少。后来,经毛德学收集相关文件资料核实,该企业与工人签订的劳动合同中明确了工资发放的方式。毛德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关于劳动合同效力的条款,向企业相关人员说明企业未按照合同约定向工人及时发放工资的做法是不合法的,要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在意识到事情的严重性后,企业老板终于同意进行调解。后经毛德学多方劝说,企业老板和工人终于同意各退一步,达成调解协议。

后来,毛德学总结道:“政策法律要活学活用,深入浅出大家才爱听。”

金牌调解员故事



# 市公安局集中开展“一标三实”基础信息采集宣传工作

□ 通讯员 张贵山

本报讯 为确保我市“一标三实”基础信息采集工作开好头、起好步，充分调动广大人民群众主动配合参与的积极性。市公安局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了“一标三实”基础信息采集宣传工作，提高了基层民警的工作主动性，得到了群众的理解和支持，营造了良好的基础信息采集工作氛围。

市公安局印发《周口市公安局关于在全

市开展“一标三实”基础信息入户采集工作的通告》10 万份、《致辖区居民朋友的一封信》10 万份、横幅标语 2 万幅，由市公安局统一分发到各基层单位，将宣传横幅标语在公路沿线、城镇繁华路段、小区门口、各单位附近、各公安机关办公场所、派出所、警务室、警务工作站等进行悬挂；将《周口市公安局关于在全市开展“一标三实”基础信息入户采集工作的通告》在以上场所进行张贴；将《致辖区居民朋友的一封信》组织社区民警、辅警在人员聚集场所进行散发宣传。同时，

市公安局策划制作网络语言丰富、诙谐幽默、图文并茂的微信对“一标三实”进行宣传解读。7 月 13 日，市公安局在“平安周口”向社会发布了微信版《周口人都应该知道！“一标三实”信息采集关乎每个人未来生活》和《周口市公安局关于在全市开展“一标三实”基础信息入户采集工作的通告》。各县(市)公安局、分局利用各单位的发布平台进行了转发，并号召全市民警、辅警、治安积极分子等广泛利用各种朋友圈、微信群积极进行转发。市公安局还充分利用周口晚报等本地新

闻媒体进行宣传报道“一标三实”基础信息集中采集工作；利用手机短信形式向周口市辖区手机用户进行群发“一标三实”宣传信息 50 余万条。

目前，市公安局通过全方位、多角度开展“一标三实”信息采集工作的集中宣传报道，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下一步，市公安局将宣传工作贯穿“一标三实”信息采集工作始终，达到“人人知晓、家家配合”的工作目标，为我市“一标三实”信息采集工作起好步，打下了坚实的群众基础。

## 85 后美女警长的爱民情怀



姚志华走访辖区居民

人物档案：姚志华，女，1986 年 6 月 20 日出生，2012 年 12 月正式参加工作，现任商水县公安局产业集聚区派出所融辉城警务室警长一职，主要负责融辉城、马口村、王化雨村社区管理工作。本人扎根社区，服务群众，在警务室 3 年的工作中，开展了一系列利民便民措施，取得了一定的成绩。2016 年，被周口市公安局评为“十佳社区民警”。

□ 通讯员 郑宏杰 文/图

熟悉情况 做辖区的“活地图”

省公安厅“一标三实”基础信息采集“攻坚战”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以来，在各级领导关怀下，所领导具体部署下，姚志华带领警务室同志积极开展这项工作。工作刚刚开展的时候，姚志华就遇到了“门难进，人难找”的困难。最初姚志华是比较害怕入户走访的，主要原因是感觉不好意思，认为自己好不容易大学毕业，找到一份体面的工作，却要经常敲别人家的门，那时候就特别羡慕那些坐办公室的女性，夏天不怕被晒黑，冬天不怕冻坏脸，而她作为一名社区民警，天天就是在外跑，入户走访，检查场所，特别是高温持续的夏天，每天衣服都没有干过，人也被晒得黑黑的。但是，当越来越多的问题得到解决后，成功的喜悦和为他人排忧解难的成就感让她真正爱上了这份神圣的工作。“一

标三实”工作开展以来，姚志华和警务室全体人员截至目前共采集实有房屋 2480 套，录入 2300 套；采集实有人口 9800 人，录入 9500 人；采集实有单位信息 280 家，取得了初步成效。

小事做起 为群众排忧解难

“小事连全局，小事连民心，不会办老百姓关系的小事，就不会办大事，也办不成大事。”姚志华对这句话深有体会。某一天，融辉城里的一位住户抱着孙子来到警务室，心急火燎地对姚志华说她家的自行车丢了，姚志华以物业为依托，发动社区保安，寻找丢失的自行车，经过努力，在小广场的一个角落里发现了那辆自行车，并交于失主。失主激动地说：“怎么也没有想到一辆骑了六七年的破车子，都不值钱了，警察同志还这么费心去找，你们真是人民的好公安！”听到这样的话，姚志华会心地笑了。

呵护小区 营造和谐环境

融辉城是个开放性社区，人员结构比较复杂，矛盾纠纷时有发生，元宵节融辉城举办灯会，几乎半个月的时间，姚志华每天都是灯展开始前赶到现场，灯展结束后深夜才回到家。每每看到刚刚两岁的女儿熟睡的样子，作为母亲她都会觉得心里过意不去：自己因为工作不能在家陪她，丈夫作为军人又得守卫边疆，也不能陪她，只有爷爷奶奶陪伴，感到对女儿的亏欠太多了。但是，每当想起那些因她的不懈努力而化解的矛盾，她又觉得所做的一切都是值得的。

借助网络 加强防范多服务

姚志华和警务室人员借助“互联网+”平台，建立了住户、商户微信群，通过微信为住户和商户解答疑惑，发送法律、消防、安全、生活小常识等。便捷的新媒体平台，不仅提高了办案效率，也拉近了警民之间的距离。比如，不久前，住户谭素霞吃饭的时候，把挎包遗失在饭店里，包内有 2000 元现金和身份证、银行卡等贵重物品，当谭素霞焦急地寻找的时候，饭店老板已经在微信里发布了消息，并联系到了失主。通过微信群，警民的距离更近了，关系也更融洽了。

优秀社区民警

616 名保安员参加资格考试

## 我市完成第一批次国家保安员资格考试工作

□ 通讯员 蒋子华

本报讯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保安服务管理条例》，进一步规范我市保安服务市场秩序，推进我市保安队伍正规化、职业化建设，根据公安部、省公安厅有关要求，市公安局治安和出入境管理支队在省公安厅技术人员的指导下，于近日圆满完成了我市本年度第一批次国家保安员资格考试工作。

这次国家保安员资格考试，考点设在河南省水利水电学校，设 3 个考场，分 3 批考试，从上午 9 时集结完毕到下午 5 时半结束，共有 10 家保安服务公司、两家保安服务分公司、两家物业管理公司等 14 家我市保安服务企业的 616 名保安员参加了资格考试。为组织好此次考试，市公安局

治安和出入境管理支队高度重视，成立了由副支队长白仙花任组长、内保大队长李松林任副组长、内保大队全体民警为成员的考试工作领导小组，针对参考人员多、年龄参差不齐、分布范围广、天气高温炙热、考务人员不足等情况，该支队多次召开考前协调会，制订周密考试工作方案，细化责任，分工到人，确保考场秩序井然有序。

此次考试，进一步提高了我市保安员持证上岗率，为下一步保安员晋升职业等级以及逐步实行工资待遇与职业等级挂钩打下了良好基础。同时，这也是我市公安机关第一次通过保安监管信息系统进行网上报名、网上考试资格自动甄别、网上政审、自动上传信息、自动联机打印保安员证，为今后方便快捷地实施保安员资格考试工作积累了经验。

## 沈丘县公安局强力推进无户口人员户口登记工作

□ 通讯员 郑宏杰 黄长春

本报讯 今年以来，沈丘县公安局户政部门紧紧围绕“服务民生、群众满意”这条主线，针对社会关注的无户口人员户口登记问题，不等不靠，主动作为，积极向党委、政府报告争取支持，及时研究解决政策保障、经费保障等瓶颈难题，形成了“政府出资、部门联动”的工作机制，切实解决了无户口人员的户口登记问题，全面提升户政队伍服务人民群众的能力和水平。

沈丘县公安局在排查中发现，大多数无户口人员属于贫困家庭或精神病人家庭，均属于社会弱势群体，解决户口登记的证据收集、调查核实工作存在很大困难。沈丘县公安局党委立即将此问题向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汇报，争取领导的支持。因这一群体多数是国家精准扶贫的贫

困家庭，无户口登记会严重影响全县的扶贫政策、帮扶计划和帮扶措施的制定和实施，沈丘县委、县政府对此高度重视，多次组织县扶贫办、公安局、司法局、民政局、卫计委五个单位召开联席会议，商议解决意见，要求保障每个公民都能依法登记户口，确保这项惠民举措真正落到实处。

截至目前，沈丘县公安局已解决无户口人员户口登记 71 人，帮助 14 名无户口人员在外省市原户口所在地恢复户口登记。卫计委组织的 DNA 亲子鉴定工作正在进行，其他职能部门正在按照县委、县政府的要求，尽职尽责为无户口登记人员办理相关法律证件、文书，待手续完善后，沈丘县公安局为无户口人员登记户口提供最大便利的服务，既兑现了公安机关的承诺，又助力了精准扶贫工作。

快速理赔中心为群众提供“一站式”理赔服务

# 快速理赔 让轻微事故“快走开”

□记者 陈永团 文/图

**核心阅读:**为解决轻微交通事故影响交通的问题,完善交通事故快处快赔机制,2016年1月25日,周口首家道路交通事故快速处理中心利华汽修服务站恢复启用(2008年已经正式挂牌)。该中心由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联合17家财产保险公司成立,集事故处理、民事调解、司法援助、保险理赔于一体。在主城区发生的仅涉及财产损失的交通事故,当事人双方可直接到快速处理中心办理定损赔偿事宜。截至目前,周口城区已经建成5家交通事故快速处理中心,不仅为缓解城市拥堵作出了应有的贡献,而且通过为群众提供“一站式”服务,树立了周口交警和保险行业的良好形象。

## 1 促畅通成立快速处理中心

交通违法行为和交通事故占了道路拥堵成因的六成以上。据不完全统计,每天在周口城区发生机动车交通事故平均65起左右,其中近30起都是两车刮擦的轻微交通事故。而处理轻微交通事故一般最快需要20分钟,这在一定程度上造成路面车辆严重滞留,如果事故后车主双方再发生争执,加之高峰时段车流量大等因素影响,就会造成严重的堵车现象,给市民出行及安全带来不便。

市公安交警支队六大队负责人陈维超说:“轻微道路交通事故发生后,当事人双方为了处理事故,还须来回奔波于交警部门 and 保险公司之间,不仅消耗了大量精力和时间,而且程序繁琐,群众有意见。对此,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经过认真调查研究,并结合周口市交通环境,协调多家财产保险公司共同组建成立‘周口市道路交通事故快速处理中心’,主要负责轻微道路交通事故认定及保险理赔工作。其主要工作目标是方便群众解决轻微交通事故,提高交通事故的自撤率,促进交通畅通;确保交通事故的公开、公平、公正处理;打击骗保犯罪活动。”

对符合快速处理的交通事故进行责任认定、保险理赔查勘、确定损失金额,以及开展与理赔服务相关工作的“一站式”服务。全市承保机动车保险的17家主要财产保险公司派员进驻快速处理中心,受理各方物损交通事故当事人的索赔申请,集中高效地为客户服务;交警支队派驻事故处理民警,对物损不超过交强险限额的,可以当场办理《事故认定书》和损害赔偿额的,可以当场办理《事故认定书》和损害赔偿额的,可以减少群众的往返奔波。这也是周口市治理交通拥堵工作的一个创新举措。

## 2 打造城市管理工作亮丽名片

近日,记者来到位于黄河路上的周口利华道路交通事故快速处理中心,派驻事故处理民警徐占军说,随着市民对事故快速理赔的认识,现在几乎每天都有来该中心处理事故的群众,简单快捷,方便群众。

据了解,周口城区几家快速处理中心成立后,主要发挥了几个方面的作用:首先是减少道路交通事故引发的交通拥堵。发生轻微交通事故后,一般处理最快需要20分钟,从而造成车辆的严重滞留。道路交通事故快速处理中心成立后,对不涉及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较小,当事人对事实及成因无争议的事故,或只有财产损失的单方事故,当事人可利用自带照相、摄像设备,固定证据以后迅速撤离事故现场,然后前往快速处理中心,通过“一站式”服务即可解决。

其次是降低轻微道路交通事故处理成本。以前发生轻微道路交通事故后,当事人双方为了处理事故,须来回奔波于交警部门和保险公司之间,耗费了大量精力和时间。现在责任认定、裁决书出具、损失金额确定、保险理赔都可以在几个小时内一次性完成,大大节约了事故处理成本。

同时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快速处理中心将结合现有的道路交通事故人民调解委员会、道路交通事故派出法庭,对当事人双方有争议的交通事故进行调解和裁决,有效化解双方矛盾。



图为民警徐占军在快速理赔中心接待来访群众

## 3 民警为驾驶员解疑释惑

周口道路交通事故快速处理中心虽已“诞生”近两年,但一些驾驶员朋友对快速理赔中心的具体办理流程还不是很清楚。记者采访了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六大队负责人陈维超。

无伤亡,即可享受“一站式”服务——记者了解到,市道路交通事故快速处理中心将对于不涉及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较小(不超过5000元)、当事人对事实及成因无争议的事故,或只有财产损失的单方事故,当事人可利用自带录像、摄像设备、手机等固定证据以后迅速撤离事故现场,及时恢复交通,然后前往“快速处理中心”,通过快速便捷的“一站式”服务后即可得到解决。此举不仅保护了当事人合法权益,而且也保障了道路安全畅通。

遇事故,先拍照或录像——如果发生了轻微财产损失的道路交通事故,驾驶人应该怎么做呢?陈维超告诉记者,发生轻微财产损失的道路交通事故后,驾驶人应当在确保安全的原则下,用自带的照相或录像设备对事故现场拍照或者标画事故车辆现场位置后,立即撤离现场,将车辆移至不妨碍交通的地方,自行协商处理损害赔偿事宜,同时到“快速处理中心”拆检定损和办理理赔事宜。

不撤离,可罚当事人200元——依据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对应当撤离现场而未撤离的,交通警察应当责令当事人撤离现场,如造成交通堵塞的,对驾驶人处以200元罚款,驾驶人有其他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的依法一并处罚。按照规定,如果交通事故损害赔偿达成协议后不履行的,当事人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采访中,事故民警特别指出,现场处理应当按照下列步骤进行:首先是相互查验机动车行驶证、驾驶证、保险凭证和联系方式等有关信息;其次要在确保安全的原则下拍摄留存能够反映事故车辆在道路上的位置、各方车辆号牌、碰撞部位的照片。当事人可以使用任何能够记录交通事故情况的摄影、摄像器材记录事故现场情况;最后是迅速撤离事故现场,将事故车辆移至不妨碍交通的地点。需要申请保险理赔的,在将事故车辆移至不妨碍交通顺畅通的地点后,立即向保险公司报案。



## 周口城区快速理赔中心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地址	负责人	手机
周口九洲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太昊路与汉阳路交叉口	杨长安	18939526999
周口市建社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大庆北路中原国际商贸城北门斜对面路东	陈建社	13673578719
周口利华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黄河路与芙蓉路交叉口北10米	李建军	0394-8686030
立志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光复路与育新路交叉口南100米路东	侯立志	13781257676
连鹏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工农南路周口人家对面(原世纪龙院里)	贺连鹏	13839428866